

证券代码:300785 证券简称:值得买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2026年4月24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以公告形式发出,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3.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5日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诺德中心二期11号楼40层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隋国栋先生。
-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91人,代表股份100,375,3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4674%。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小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85人,代表股份724,7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44%。

- 2.出席会议出席情况
-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8人,代表股份99,651,2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0.1125%。

- 3.网络投票情况
-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统计数据,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3人,代表股份724,7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641%。

- 4.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审议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表决结果:同意100,355,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0%;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8%;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2%。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04,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65%;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00%;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6%。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100,355,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9%;反对1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9%;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2%。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04,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127%;反对18,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38%;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6%。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100,355,2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0%;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8%;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2%。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704,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265%;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00%;弃权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6%。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表决结果:同意100,343,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80%;反对2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7%。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92,6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5706%;反对2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909%;弃权9,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85%。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5.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100,341,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9%;反对2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5%;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6%。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90,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289%;反对2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565%;弃权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627%。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100,345,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9%;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8%;弃权1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3%。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94,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328%;反对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00%;弃权1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72%。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9,910,7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71%;反对449,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74%;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4%。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260,0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873%;反对449,1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9739%;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88%。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议案关联股东为隋国栋先生及北京国脉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隋国栋先生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67,144,976股,北京国脉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8,063,383股,上述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共为75,208,359股,将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本议案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123,614,884股,关联股东隋国栋先生及北京国脉创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在有效表决权中予以回避,其所代表的股份数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 同意25,126,73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399%;反对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1%;弃权1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0%。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84,4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391%;反对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42%;弃权13,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66%。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8.0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议案关联股东为刘峰先生、刘超先生、刘峰先生。刘峰先生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5,316,123股,刘超先生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9,080,616股,刘峰先生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200股,上述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共为24,397,939股,将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本议案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股份174,457,304股,关联股东刘峰先生、刘超先生、刘峰先生在议案表决中予以回避,其所代表的股份数未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 同意75,938,4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7%;反对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1%;弃权1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2%。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85,7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185%;反对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42%;弃权1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72%。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8.0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100,334,1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0%;反对2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8%;弃权15,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 其中,中小投资者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83,5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149%;反对25,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739%;弃权15,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2%。

- 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上海洋浦律师事务所张天坤律师及丁秋艳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上海洋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洋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洋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北京值得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51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13:30
 - (2)网络投票时间: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15:30、11:30-11:50、15: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于思远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81人,代表股份343,934,02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2879%。

- 其中:
- (1)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333,272,52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6280%。
 -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75人,代表股份10,661,49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599%。
 -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计780人,代表股份11,331,99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701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343,028,5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67%;反对665,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36%;弃权239,5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26,5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095%;反对665,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699%;弃权239,5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36%。

- 表决结果:通过。
- 2.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 表决结果:同意343,060,0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9%;反对630,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4%;弃权243,1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58,0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875%;反对630,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672%;弃权243,1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53%。

- 表决结果:通过。
- 3.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343,099,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574%;反对632,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40%;弃权201,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5%。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97,7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384%;反对632,9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857%;弃权201,2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59%。

- 表决结果:通过。
-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2,898,9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6909%;反对835,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29%;弃权199,8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1%。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296,8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8655%;反对835,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99%;弃权199,8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36%。

- 表决结果:通过。
- 5.审议通过《2025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3,058,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453%;反对673,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9%;弃权202,2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8%。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56,0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698%;反对673,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457%;弃权202,2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44%。

- 表决结果:通过。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敞口)及向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3,081,0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520%;反对656,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08%;弃权196,9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3%。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78,9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4725%;反对656,0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180%;弃权196,95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380%。

- 表决结果:通过。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
- 7.01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额度合计36亿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2,974,8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211%;反对713,7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5%;弃权245,4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4%。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372,8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359%;反对713,7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85%;弃权245,40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56%。

-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7.02 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融资额度15亿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3,046,6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420%;反对681,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0%;弃权206,2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0%。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44,6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695%;反对681,1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108%;弃权206,2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97%。

-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8.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3,098,2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570%;反对624,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17%;弃权210,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3%。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96,2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246%;反对624,8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42%;弃权210,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8,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12%。

- 表决结果:通过。
- 9.审议通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5,006,0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7302%;反对713,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3%;弃权214,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5%。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40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8112%;反对713,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20%;弃权214,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65%。

- 表决结果:通过。
- 10.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2,836,7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6810%;反对909,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44%;弃权187,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6%。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234,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3172%;反对909,3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245%;弃权187,91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82%。

- 表决结果:通过。
-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42,832,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6798%;反对849,6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70%;弃权251,46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1%。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10,230,88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832%;反对849,6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77%;弃权251,469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191%。

-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张天坤、徐新出席并见证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发表意见如下:

-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
 - 投资金额:人民币25,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1月30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 (一)现金管理目的
-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资金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股东利益。

- (二)现金管理金额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2.5亿元。
- (三)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2025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3号),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公开发行了3,80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含税)3,527,452.8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8,472,547.18元。上述资金已于2025年10月17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351100032号《验资报告》。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17日
募集资金总额	380,2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9,872,547.18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项目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泉惠石化工业区2x660MW超超临界热电联产项目	22.13	2026年12月
	福建省莆田南兰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40.01	2030年2月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0,000	2026/02/12	2026/05/12	0.9	10,000	22.50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63期)(3个月(按实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50,000	2026/02/13	2026/05/13	0.9	50,000	109.73

- (四)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归还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0,000	2026/02/12	2026/05/12	0.9	10,000	22.50
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第063期)(3个月(按实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50,000	2026/02/13	2026/05/13	0.9	50,000	109.73